## 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趙振伯

電話: (02)7712-9004

電子信箱: jofz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嘉義大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4月26日

發文字號:臺教資(六)字第113270173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計畫須知 (A0900000E\_1132701735\_senddoc2\_Attach1.odt)

主旨:檢送113學年度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氣候變遷教學活動 計畫須知」1份,請轉知所屬教師踴躍申請,請查照。

## 說明: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辦理防減災及氣候變遷調適教育計畫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本計畫為使大專校院學生有學習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之機會,並執行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,將氣候變遷調適方案、公正轉型、人權、原住民族權益、以自然為本的解方 (Nature-based Solutions, NbS)、碳盤查、碳管理、碳 匯、碳中和及淨零排放等議題融入課程內容宣導,鼓勵大專校院提出氣候變遷相關領域或跨領域之課程教學、發展專業融入補充教材或相關教學活動,以提昇學生氣候變遷素養與能力,並培育具備氣候變遷知能之人才。
- 三、旨揭計畫申請以學年度為單位,補助以學期為單位,相關 說明如下:
  - (一)徵件期程:自公告日起至113年6月10日;
  - (二)執行期程:以學期為單位(第1學期113年8月1日至114年1







月31日,第2學期114年2月1日至114年7月31日止),第1學期於114年1月31日、第2學期於114年7月31日前,需提交期末報告書,另於計畫期程結束後2個月內函部辦理結案作業。

(三)徵件說明會採線上方式,說明如下:

## 1、日期:

- (1)第1場次:113年5月9日(星期四)中午12:00至13:00 (會議連結https://meet.google.com/ppo-fmhk-rpr)
- (2)第2場次:113年5月10日(星期五)中午12:00至13:00(會議連結https://meet.google.com/gvy-zbfr-gfg)
- 2、報名網址: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18Mm\_Fdwelxjkg9F0kuXpKuaPG4i799tKuZU3C0k04Yo/edit。
- (四)補助經費:原則上採教學活動專項全額補助業務費,每項教學活動每學期補助以新臺幣2萬元為限,總金額以新臺幣6萬元為上限。
- 四、申請方式:於期限內將計畫書上傳至氣候變遷教學資訊平臺,逾時、資料不全或資格不符者,均不予受理。本案相關申請文件及上傳方式(計畫須知、申請流程及系統操作方式等資料),請至本部氣候變遷教學資訊平臺/教學活動補助(https://climatechange.tw/Home/PageSubsidy/13?pageId=12)查詢。
- 五、本案聯絡人:請洽本部委託單位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 資源教學系邱祈榮副教授,專任助理楊小姐,電話:(02) 3366-4640, E-MAIL: ntuclimateaction@gmail.com。







正本: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:國立臺灣大學森林環境暨資源教學系邱祈榮副教授電 2024/04/26 文 交 2016:18:32 章





